

我比他們多受勞苦

自聖民真心相信福音起，重要的事實便陸續向其顯明：「啊，原來神便是如此的神！」；「啊，原來我是誰！」；「啊，祂如此生了我！」；「啊，祂便是如此與我同在！」；「啊，就是要如此遇見祂！」；「啊，祂為我預備了永遠的家鄉！」；「啊，在地上七、八十年的生活是為了永恆國度中的我而預備！」；「啊原來有看不見的仇敵時常欺騙、控告、毀壞我！」；「啊，靠著耶穌基督之名（愛祂、順從祂、倚靠祂），在任何情況下均得勝有餘！」...等等，許多非明白不可的事實，均一一向聖民顯明了。自這些重要事實向聖民顯明時起，其心靈就改變了：關心與興趣變了，喜愛讀經、喜愛參加聚會、喜愛與神交通。我知道在心靈裡，有股強烈的力量時常感動、安慰、指教、責備、引領我。知道神住在自己裡面，祂要與我交通、與我同行，祂要將永遠的福份賜給我。每當聖民心靈向祂回應時，祂就歡喜快樂地向其顯明；當聖民願意順從祂、交託祂、倚靠祂時，祂便顯明祂的引導和能力，也賜下仁愛、喜樂、和平...等屬靈的果子。

神將永遠的應許賜給聖民，也賜予其一生的目標！聖民既然成了基督的身體、聖靈居住的殿，自應何等盼望能活出基督一切的榮美；何等盼望所愛的配偶、兒女、後裔，都能蒙受亞伯拉罕、撒拉、以撒、以色列所蒙受過的一切福份，成為萬民列國的祝福；何等盼望一生多多遇見蒙愛的聖民和其家族，一同學習、代禱、配搭，自己和家庭在其中得著保護、恩典、基業，世世代代一同祝福整個地區、列邦、萬民！神所賜這永遠的應許，已成為我一生的異象、異夢、願望，晝夜禱告，以這從天而來的異象察驗神在凡事上的美意，也努力跟從神的引導。日積月累，逐漸看見神在我生命中所結許多美好的果子，生命越來越聖潔，也更清楚享受從天而來各樣美好的恩賜和賞賜；逐漸看見所愛的配偶、兒女、家人越來越蒙恩，我與我家遇見許多蒙恩的人，在愛神、愛人、愛國的聖民間一同成長，神所賜的生命信息和見證逐漸祝福更多人、更多地方。

蒙召、蒙愛的聖徒，雖然每人所領會、看見、享受的程度有深淺之別，但或多或少均有前面所述的生命見證。這皆是神的作為，是基督榮耀的福音、無限的聖靈所為奇妙偉大的事。聖徒是為了榮耀的永遠國度，一同蒙神呼召之天國執事。越早清楚回應此呼召，就越早開啟人生的「高速公路」，而不再浪費在至尊尊貴的光陰、生命、能力，凡事上也能享受神所賜隨時的福份。聖徒雖然活在世上，但其實並不屬於世界，因此在世的日子無可避免會遭遇各種試探、逼迫、和苦難。尤其懷有重要使命的聖徒會遇到更多。若不早點回應神的呼召，就像羅得一樣，日子不得不在許多掙扎、矛盾、失敗中度過。惟有那些正式接受蒙召，明白將要得著的，並看清自己一生奔跑的路程之聖徒，才能隨時享受從天而來各樣美好的恩賜和賞賜，並且苦難來臨時更能享受七倍的恩典、能力、和成就。

本週的經文（林後11:16-33），雖然保羅的目的是要藉著敘述自己在傳福音上所遭遇的許多苦難，以辯護自己是蒙召的使徒，強調所傳的福音是從神來的，而保護哥林多聖徒免於假使徒的危害。然而，在這段經文裡，今日聖徒要學習對我們更有益處的功課。要明白，一個蒙神呼召的工人，為何會遇見那麼多的苦難，並要學習他勝過一切苦難的秘訣，而將那秘訣應用在同蒙呼召之自己的使命上。保羅能勝過那些凡人無法擔當的許多苦難之秘訣，就在於：**1.** 他清楚知道，所傳的福音對願意領受的人、其家庭和地區將會帶來何等大的變化和祝福；**2.** 因此，知道自己身上負有何等重要的職分；**3.** 也知道，因使命的重要性必將遇見許多攻擊和苦難，而早有要爭戰之心理準備；**4.** 也深信，既然神呼召了，祂在每個腳步上必定保護，特別在苦難中，必迅速加倍地成全。既然「榮神、益人、建國、四大福音化」的呼召已經臨到今日聖徒身上，但願，尚未出征前，我們都能預先得著保羅完全得勝的秘訣，而在未來將要遭遇的任何挑戰上，都能和保羅一樣得勝有餘。

讀經：林後11:16-33

16 我再說，人不可把我看作愚妄的。縱然如此，也要把我當作愚妄人接納，叫我可以略略自誇。**17** 我說的話不是奉主命說的，乃是像愚妄人放膽自誇（這句話並非指：不靠聖靈而講，乃指若是主耶穌，祂便不會講了。但為了保護他們免受假使徒的毀謗所影響，不得不說）；**18** 既有好些人憑著血氣自誇，我也要自誇了。**19** 你們既是精明人，就能甘心忍耐愚妄人。**20** 假若有人強你們作奴僕，侵吞你們，或擄掠你們，或侮慢你們，或打你們的臉，你們都能忍耐他（這些都是「偏差的福音」所帶來之結果）。**21** 說這話是羞辱自己，好像我們從前是軟弱的（父母面對兒女是心軟的，牧者在所牧養的聖徒面前也是柔軟的，為怕他們跌倒）。然而，人在何事上勇敢，（我說句愚妄話），我也勇敢（為了保護聖徒）。**22** 他們是希伯來人麼？我也是。他們是以色列人麼？我也是。他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麼？我也是。**23** 他們是基督的僕人麼？（我說句狂話），我更是。我比他們多受勞苦，多下監牢，受鞭打是過重的，冒死是屢次有的。**24** 被猶太人鞭打五次，每次四十減去一下（猶太人的鞭刑如此規定）；**25** 被棍打了三次；被石頭打了一次，遇著船壞三次，一晝一夜在深海裡。**26** 又屢次行遠路，遭江河的危險、盜賊的危險、同族的危險、外邦人的危險、城裡的危險、曠野的危險、海中的危險、假弟兄的危險。**27** 受勞碌、受困苦，多次不得睡，又飢又渴，多次不得食，受寒冷，赤身露體（由使徒行傳的記載中，可以看到保羅在每個宣教地區所遇各樣的苦難）。**28** 除了這外面的事，還有為眾教會掛心的事，天天壓在我身上。**29** 有誰軟弱，我不軟弱呢？有誰跌倒，我不焦急呢？**30** 我若必須自誇，就誇那關乎我軟弱的事便了。**31** 那永遠可稱頌之主耶穌的父神知道我不說謊。**32** 在大馬色亞哩達王手下的提督把守大馬色城，要捉拿我。**33** 我就從窗戶中，在筐子裡，從城牆上被人縋下去，脫離了他的手（傳福音者為何遇到如此的苦難和羞辱？聖徒要明白並願意背起十字架時，就能剛強壯膽、堅持到底了）。

1. 要珍惜福音，純正全備地保持，也要真信並順從！

要記得：今日所享受福音的好處，是歷代聖徒付上何等的代價、經過何等漫長艱難的路程，才傳到我們身上！

1) 倘若我們尚未領受福音，今日的光景將會如何？

聖徒經常忘記，自己是何等蒙愛、蒙恩的，也忽略神如何向我們顯明、如何呼召我們、如何進入我們生命中居住。若未接觸福音，就不能天天享受福音的好處了；若未接觸福音，就無法得著聖靈的指導和恩膏；若未接觸福音，就無法認識神是我們的父神，我們是祂用福音與聖靈所生的兒女，因此無法與神交通、無法享受從天而來各樣屬靈的福氣、也無法為神同行；若未接觸福音，就不認識神、不認識自己、不認識世界、不認識他人、不認識未來、不能分辨善惡，不知道人活在世間非知道不可最要緊的事實；若未接觸福音，便仍死在過犯罪惡之中，在邪靈的奴役之下，過著完全放縱肉體私慾的奴隸生活，就過著怕神、怕死、怕審判、怕地獄的一生。神藉祂獨生愛子耶穌基督的死而復活完成了福音，神僕們忍受各種苦難、甚至殉道而傳揚福音的迫切，就在於此。

2) 「耶穌代受刑、受死」之福音核心內容，和「二千年來神僕們為福音所付上的代價（苦難、血淚、殉道…等）」事實本身，就顯明無論何人均不應隨便輕忽接受福音！主非常看重聖民對福音的正確回應！福音本身，就向聖徒要求全部生命！

「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，為我們眾人捨了」的信息，本身便顯明神永遠無限的大愛（羅8:35-39），也說明福音必帶來永遠無限的福份（羅8:32）。不可隨便草率接受福音，而要認真接受福音所含神對祂兒女長闊高深的大愛，也要實際地享受福音所帶來一切的福份，並繼續發揚光大。福音所帶來的救恩，是僅因相信，便白白地臨到聖民身上，但一個真正明白而相信福音之人，必不得不認真地向神回應，必認真地過「與蒙召的恩相稱」之生活。「相信」，非僅是贊成，或僅同意、承認，乃是接受、更是順從，即按照所信的看見、按所信的聽見、按所信的享受、按所信的跟從！保羅在中羅馬書自第一章至十一章，認真地闡明福音的精義後，在〈羅12:1〉下結論說：「所以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；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。」；在以弗所書則從第一章到三章，認真地說明藉福音蒙召的奧秘後，在〈弗4:1〉下結論說：「你們既然蒙召，行事為人就當與蒙召的恩相稱。」；在哥林多前書則說：「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，所以，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！」（林前6:20）。當按照所信的去察驗時，才能看見神的引領，當按照所信的順從時，

才能看見神的幫助與成就，並下一步的引導。

3) 福音的內容，就向聖民強烈地顯明，要努力保存原意，不可藉人意增添或刪減！

傳講福音信息必要純正又全備，因這信息是叫人從死裡復活；叫人脫離肉體、罪惡、撒但的一切網羅而恢復永生、天父、天國、永福；叫人願意與基督同死同復活、心志改換一新、穿上新人；也是叫人能在凡事上察驗神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，而使人廿四小時、凡事上均正常、日常、實際地與神同行。因此，不應擅加多餘的戒律、神秘、祈福、人本等內容，而減少了福音純正、全備的能力和功效。保羅在加拉太書中，嚴肅地警告：「我希奇你們這麼快離開那藉著基督之恩召你們的，去從別的福音。那並不是福音，不過有些人攪擾你們，要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。但無論是我們，是天上來的使者，若傳福音給你們，與我們所傳給你們的不同，他就應當被咒詛。我們已經說了，現在又說，若有人傳福音給你們，與你們所領受的不同，他就應當被咒詛。」〈加1:6-9〉。

4) 福音的內容，就向聖民強烈地顯示，要繼續向未曾聽過的人群傳揚！

因此保羅說：「我傳福音原沒有可誇的，因為我是不得已的。若不傳福音，我便有禍了。」〈林前9:16〉。真正享受福音的一切好處，並且常常看到周圍許多人因不認識福音而困苦流離的光景時，怎能不傳福音、怎能不為「未得之民」代禱呢？雖然，羅馬的聖徒們已經接受耶穌基督為救主、活在神的恩典中，但保羅知道他們享受福音的程度，並非十分純正且全備，因此他心中迫切地禱告，能到羅馬去（當時宣教上最重要之地），傳揚自己所享受「使人廿四小時、凡事上成為活祭，與神同行」的福音〈羅12:1-2〉。他說：「我切切的想見你們，要把些屬靈的恩賜分給你們，使你們可以堅固。這樣，我在你們中間，因你與我彼此的信心，就可以同得安慰。」〈羅1:11-12〉。試想：若無羅馬書所載那純正且全備的福音，今日聖徒對神、對聖經、對基督、對聖靈、對自己、對每天生活中神的領導的認識，會是如何？若無羅馬書，便無法完整地明白「摩西五經」的精義，也無法全然明白舊約卅九本書中福音的精義了。

2. 能信福音，即表示在傳揚福音上已蒙主呼召！

「最高等級」的呼召，也帶來最長久功效的呼召，就是「因信福音，聖靈在心靈裡隨時的催促」。

1) 「信福音」，本身就是主在傳福音事工上的呼召！

比摩西在何烈山上超自然地遇見神，也比保羅在大馬色路上超自然地遇見基督更完整的蒙召，就是「信福音」而蒙召了。其實，摩西、保羅蒙召事奉主，並非單靠那一次超自然性地遇見神之經驗，乃是隨時倚靠所聽到的福音而來聖靈的引導和催促。聽見福音，並享受福音的好處時起，自然立即想到未聽過福音而困苦流離的家人、親友、世人，會找盡機會向他們傳福音，此即信徒心靈中聖靈的代禱和催促。特別在更清楚明白並享受「全備福音的恩賜、能力和賞賜」後，看見其他聖徒雖已在基督裡，卻未能享受福音一切的好處時，心裡便有迫切的負擔欲將自己所享受的恩賜分給他們，此即聖靈的呼召、催促、和差派。許多聖徒，自真信福音、享受福音後，自然獻上一切參與福音事工，如：呂底亞、耶孫、百基拉、亞居拉夫婦，遇見保羅，聽其所傳的福音後，便擺上一切參與福音事工，甚至「為基督的名不顧性命」〈徒15:26〉。聽見並相信福音，本身就是神在其身上最強烈的呼召。

2) 主必使用那些「相信並享受福音」的聖徒！他們不能拒絕或逃避！

就如約拿、彼得，主尋找那些蒙召的聖徒必堅持到底。主必藉由各種狀況的興起來呼召他們！在其人生道路上，每當遭遇困難時，心中必想起「應為榮神、益人、建國而活」之呼召，總有一日再也無法拒絕而接受四大福音化的呼召。所有聖徒身上，都有此呼召麼？神會堅持到底尋回每個聖徒麼？絕對會的！如：雅各尚未回到伯特利前在示劍所遭遇的事；極為軟弱的羅得在所多瑪所遭遇的事，由此便知神必催促到底的事實。無論哪個聖徒，既然神已以基督寶血重價買贖回來了，祂的大愛必不放棄、不管他們。神必藉興起各種狀況或管教，繼續呼召，使其為著天國、永遠的基業而活，只有「全職或帶職」傳道之差別而已。

凡蒙召屬神、屬基督、屬天國之人，都是傳道人了。

3) 既為蒙召的生命，趁早接受蒙召的職分，便越早脫離一切矛盾，而能盡快享受福音的一切好處，也盡快享受蒙召者應享受的一切福份！

原來神的呼召，不在聖徒的條件、關係、事情上，乃在其每日生活之運作中並非命其不做他事而只傳福音，乃是「凡事都為興旺福音而做」。因此一旦接受神的呼召後，聖徒生活會更正常、更美好，脫離矛盾而享受神豐盛的恩惠和慈愛之良性循環。神一呼召，便令聖徒的思想、言語、生活都為「四大福音化」而運轉。神命聖徒興旺福音，第一個對象就是我自己，祂說：「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，你們要在城裡等候，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。」〈路24:49〉；「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...」〈徒1:8〉。聽信福音後，聖徒便已領受了聖靈，所以，會時常為自己要祝福的人代禱，無論得時不得時均努力傳福音，動員一切條件、關係、人際網絡來進行，更加關注「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求」〈弗6:18〉；「凡事都順著聖靈而行」〈加5:16〉；「常常喜樂，不住地禱告，凡事謝恩，不銷滅聖靈的感動」〈帖前5:16-18〉。如此會發現「靠著聖靈，趕逐污鬼（不安、懼怕、控告...），天國降臨（感恩、盼望、喜樂、和平、忍耐...）」。生活環境裡所愛、時常相處、遇見之人的光景均越來越蒙恩。另一個在福音事工上非有不可的重要原則，就是必要以教會、肢體、聚會為中心進行，按神所賜的恩賜、崗位、角色，努力與肢體一同學習、代禱、配搭下有系統地推動。以教會、肢體、聚會為中心展開的運作系統，得著醫治、堅固、恩膏，明確看見神的引導，祝福家人、親友、人際網絡的人群，得著百倍能力和功效，也更迅速看見傳福音的管道開啟。聖經中耶穌、使徒、保羅傳福音、宣教的方法，都是以會堂、禱告之處、聚會為中心連結每人的人際網絡而展開的。

3. 福音事工，是在諸多爭戰中完成的！

保羅一生曾遭遇那麼多的苦難，因此凡蒙召的聖徒，在四大福音化成全的過程中，都要面對各種爭戰。只要事先預備心，便在各種攔阻、攻擊、苦難中，

均能善用其所帶出之許多益處！

1) 為何福音事工非遇見許多爭戰不可？

主早已預示了：「你們不要想我來是叫地上太平；我來並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動刀兵；因為我來是叫人與父親生疏，女兒與母親生疏，媳婦與婆婆生疏。人的仇敵就是自己家裡的人。愛父母過於愛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門徒；愛兒女過於愛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門徒。不肯著他的十字架跟從我的，也不配作我的門徒。得著生命的，將要喪失生命；為我喪失生命的，將要得著生命。」〈太10:34-39〉。為何傳福音者要面對爭戰呢？是因：① 世界的目的、風俗、內容、人本，抵擋福音「分別為聖」的本質；② 人愛肉體、愛世界、愛成功的虛榮，抵擋其順從「死而復活」的信息；③ 不認識基督的宗教徒，無法領悟福音的精義不願拋棄既有的權利；④ 背後原有空中掌權者的首領、世界的王、魔鬼撒但使人剛硬、毀謗、抵擋真理。

2) 福音事工的能力、深度、影響越大，受到的攻擊也越多！

耶穌受到最大的苦難，是因祂的影響力最大之緣故。保羅比諸聖徒遭受更多苦難，也是因其所傳福音信息更加深入、完備，其能力、程度、影響力更為久遠之故。歷世歷代，每個主所重用的福音事工，都歷經特別的苦難和攻擊，並且逼迫、攻擊的來源，便由福音能力影響所及之處而來。第一，就是從傳福音者最親近、時常相處的家人而來；第二，就從教會中不認識福音的宗教徒而來；當傳福音的範圍大至影響異教勢力時，從異教徒來攻擊也就開始；至福音的能力影響遍及世界時，全世界均興起攻擊。

3) 其實，逼迫、苦難均幫助了福音事工的普及！沒有苦難，就無法建立堅固的事工！

逼迫、苦難帶來：① 精鍊傳福音者；② 得著並堅固真門徒；③ 得著見證，祝福、堅固後來世代；④ 傳福音的管道開啟；⑤ 得著聖靈清楚地引導〈太10:14，徒16:6-10〉。

4. 傳福音，是主親自展開完全得勝的工作，任誰也不能阻擋！

1) 傳福音者最重要的是，先要得著已全然得勝的確據！

誰也不能抵擋福音真理的傳播！基督救贖大功已完全成就，坐在寶座的右邊後，福音工作才繼續展開。傳福音者必要肯定自己蒙恩、蒙召的證據，也要認真裝備福音真理，繼續努力蒙恩，並要確信：不管自身條件或口才，下列福音的五大重點已是完整並最正確的事實：① 神與聖民同在，從未離開；② 世人認識神，看不見也聽不見；③ 在基督裡才有蒙救贖之惟一的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；④ 蒙愛、蒙召的人才能聽見而信；⑤ 信從，就能看見神的同在、引導、幫助、賜福、成全。所以傳揚福音時，聖靈必定動工。也要知道：傳福音的結果，並非所有聽見福音的人都會相信，惟有神所揀選、所愛並受聖靈感動之人才能相信〈約3:16-18，1:12-13〉。所以，不宜爭論、不該勉強，在不斷為主所託付之人代禱，保持和睦下，無論得時不得時均口唱心和地讚美主，待其時間表來到。同時以教會、肢體、聚會為中心，展開福音事工，祝福遇見的人，自己所愛、所代禱的人們蒙恩的時間表就迅速來到。

2) 每當遇到苦難時，主必顯明，安慰，引導，恩膏傳福音者！

只要有心察驗，便會發現主的感動和作為。當司提反的殉道時，天門向司提反打開，看見主耶穌站在神的右邊安慰他的光景〈徒7:55-56〉；保羅在大馬色路司得、特羅亞、馬其頓、哥林多、以弗所...等地，遇到許多經文中所描述的苦難但在每個苦難中，都得著主的安慰、幫助、成就、開路的證據。所以，他在亞基帕王面前做見證：「然而我蒙神的幫助，直到今日還站得住...」〈徒26:22〉。聖徒應掌握，在傳福音所遇的苦難中，如何看見主的幫助。每個人或有不同秘訣，但不妨學習保羅所得的秘訣，那就是：① 苦難之中，眼光不要放在苦難、人的話環境、過程，不要徬徨、緊張，乃要安靜，多集中思想福音的核心內容，就看見聖靈更快動工〈弗6:10-18〉；② 察驗而確信聖靈所顯明主的美意〈弗5:15-21，羅

12:2)；③ 順從主，交託主，倚靠主〈加2:20，腓1:20-21〉。如此，必會看見主的安慰、幫助、引導、和成就，也開啟新的管道。經歷多次後，會發現，當遇到苦難時，心裡反有莫名的喜樂和期待，藉由集中禱告，仰望等候主將要加添七倍的恩膏和成就。

3) 有時，雖然仍會因自己未得完全之軟弱而帶來矛盾或失敗，但只要帶著愛神、愛人、愛國的心，謙卑受教，一邊更新一邊繼續為傳福音而活，日積月累下來，生命結出許多內在與外在美好的果子，生命已連結於主內許多寶貝生命，每日；每週一同添加永遠的基業！

無論至今如何，不管目前生命處於何等情況下，只要今日決斷一生愛主、愛人、愛國，一生為神所呼召的榮耀職分「四大福音化」而活，一生多多發現並享受福音的好處，繼續不斷學習如何廿四小時凡事上與神同行，並按第二、第三大綱的原則，無論得時不得時均口唱心和地讚美主，為興旺福音做萬事時，就從今日開始生命已經運轉在與神同行的良性循環裡了，阿們！

結語：

「親愛的主，誰能敢隨便接納，祢那為我們代受苦代受死而顯明純正的愛情？誰能敢隨便接受，祢那透過眾多親愛的僕人所流的血汗傳給我們的福音？祢的福音叫我們從死裡活過來了，祢的愛情使我們得了活下去的意義。我們感謝讚美祢！祢永遠活在我們心靈裡，在我們所遇的凡事上顯明祢的恩愛，使我們重生的生命繼續成長。主阿，我們早已知道了，祢還有許多藉我們要得著的生命，我們都是在祢傳福音的禾場上蒙祢呼召的工人。只能與祢同行，任何地方我們都願意去，任何事情我們都願意做。我們真盼望，我們的生命都能成為另一篇祢親手所寫的情書，而能寄給他們，也能呼召他們。在拯救、召聚、醫治、培養後來世代的神聖職分上，像那將祢的愛情和生命傳給我們的歷代眾聖徒一樣，我們也願意成為天天被澆奠在祭壇上的活祭。求主悅納我們，引領我們。阿們！」

本週禱告題目（10.10.24~）

1) 要珍惜福音，純正全備地保持，也要真信並順從！若我尚未認識福音，今日的光景會如何呢？經過多少聖徒的汗血，才來到我生命裡的呢？我是真信福音，按福音信息而活的麼？

2) 能信福音，即表示在傳揚福音上已蒙主呼召！從我信而享受福音之後，心裡有沒有催促叫我為許多人代禱？認識福音越深，代禱的範圍也越廣麼？我知道那就是主親自對我的呼召，絕不可抗拒的麼？我已成了「為傳福音（四大福音化）做一切事情」的天國執事麼？

3) 福音事工，是在諸多爭戰中完成的！我已經明白了：為何傳福音事工必要遇見苦難麼？為了得著神為我所安排的聖民，我也願意背起十字架，願意接受有些非經過不可的苦難麼？

4) 傳福音，是主親自展開完全得勝的工作，任誰也不能阻擋！我對福音的惟一性、絕對性、完整性、必要性，有絕對的確據麼？在傳福音事工上，每當遇見攻擊、爭戰、苦難的時候，主如何安慰，幫助，恩膏我，開路給我了呢？